

洁心林炳炎中学
2026-2027 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第二阶段)
申请办法

1. 后补学额数目：少量

2. 申请办法：

a. 派发表格

- (i) 申请者请于 2026 年 7 月 7 日起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及下午 1 时 30 分至下午 4 时亲临校务处索取申请表(需出示学生证明文件);
或
- (ii) 本校网页下载。

b. 交回表格及面试

- (i) 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起
(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 下午 1 时 30 分至下午 4 时)
- (ii) 请申请者亲临本校交回表格。除缴交已填妥之申请表外, 请附以下文件副本:
 - 最近之两年成绩表
 - 活动证书及奖项 (如有)
 - 领洗纸 (如适用)所有附上的数据将不会退还, 学校会于用后销毁。

(iii) 面试安排

本校收集申请表格后, 会按申请者提交资料作初步遴选。初步遴选达标之申请者, 将即场接受面试。由于申请者众多, 请预留时间。

c. 面试结果

学校会尽快以电话通知被取录者到校注册。

3. 注意事项

- ◇ 本校将会个别致电通知被取录者。获取录的申请者必须于指定时间或以前带同升中派位证正本及个人资料到本校校务处注册, 否则作放弃学位论。

✧ 由于教育局严格规管收生人数，本校须按教育局指引及程序收录学生。

✧ 收集个人资料声明

1. 个人资料收集目的：学校所有申请表格（不论电子或实体表格）内所收集的个人资料只会用于处理有关申请。
2. 个人资料的提供：申请人有责任向校方提供准确及最新的数据，表格内的数据如有变更，申请人须尽早联络校方。
3. 个人资料转移：除非有关人士已明确同意改变资料的用途，或该等用途得到法律准许，否则本校不会把已收集的个人资料转移予第三方。
4. 个人资料的查阅及修正：申请人如需查阅或修正已提交的个人资料，可与本校校务处联络。
5. 个人资料的保存期限：如申请者不获取录，本校就有关申请收集的个人资料，将在入学程序完成后销毁。